



印度古代緣起思想的發展

趙汝毅

佛陀在菩提樹下成正等覺，所覺證的便是因緣法。世間一切法，都是由因、緣和合而生。佛教教理皆依之而建立，所以佛教又被稱爲「因緣宗」①。

維摩經什註：「力強爲因，力弱爲緣。」；止觀：「招果爲因，緣名緣由。」；輔行：「親生爲因，疏助爲緣。」；現代的解釋：因是主要的條件，緣是輔助或次要的條件，這些註釋似乎未能具體說明何者爲因，何者爲緣。爲着了解這緣起論的真正意義，我們試從初期印度緣起思想的發展，作一賅要的認識。

上面提到，印度人的生活較爲優裕，人們閒來無事，都喜歡觀察大自然，思索人生問題，更對自然界的偉大，加以讚許。讚歌便是詩人對大自然的壯麗作出的回音。經過接受、肯定、歸納與發展，出現了婆羅門教的四吠陀（梨俱吠陀。沙磨吠陀、夜柔吠陀、阿闍婆吠陀），其中以梨俱吠陀最爲原始，而裏面的讚歌，對人生、世界等問題都有着筆。在這裏，我們又可以發現佛教十二緣起的源頭。

一、在釋迦牟尼佛出生前的十個世紀，印度的土著達羅維荼人，開始受到外族的入侵。雖然印度三面環海，北面有喜馬拉雅山脈，阿拉干山脈等天險。但印度土地肥沃，物產豐富，都是

吸引外族的因素。而外族多從波倫峽與開伯爾峽所造成的隘道進侵。使印度不斷受外族的擾亂，其中以雅利安人的入侵最具影響力。爲印度開始一個全新的局面——四姓階級（婆羅門，刹帝利，吠舍，首陀羅）的建立②。

上面提到，印度人的生活較爲優裕，人們閒來無事，都喜歡觀察大自然，思索人生問題，更對自然界的偉大，加以讚許。讚歌便是詩人對大自然的壯麗作出的回音。經過接受、肯定、歸納與發展，出現了婆羅門教的四吠陀（梨俱吠陀。沙磨吠陀、夜柔吠陀、阿闍婆吠陀），其中以梨俱吠陀最爲原始，而裏面的讚歌，對人生、世界等問題都有着筆。在這裏，我們又可以發現佛教十二緣起的源頭。

之波動界（水），其中不知是何物發展爲萬物之第一個種子（稱爲「彼之一」）。詩人借聖人之繩尺把種子歸納在「本體界」。種子在這界裏，無息而自呼吸，憑種子依「熱」力開展出另一面——「現象界」。籍着「慾愛」的功用，生現識，計而有千差萬別的現象產生。合「本體界」與「現象界」稱之爲「全體」^④。如舊約聖經裏的創世記開始的幾句：「地是空虛、混沌、黑暗沒有光，神的靈運行於水面上。……」。推想遠古的思想家，都是沿用同一思路構想宇宙的成立——由自身的發展，擴大於宇宙的發展。

根據上面一段的「無有歌」，不難發現佛教十二緣起中的：無明、行、識、名色等等原始的思想。蓋佛陀自小接受婆羅門系統的教育。出家後，經過六年苦行作爲修習方法。當佛陀成道後，爲了方便弘法，也採用了部分婆羅門的某些名相，但名相的內涵已與婆羅門原義有所不同了。

三、梵書 在這時期，印度境內發生了動亂，最健全的刹帝利族無暇顧及思想文化宗教之事，教學的權力全落在婆羅門的掌握中。他們神話式的宗教思想兼收並蓄納入傳統的儀式之中，「梵書」的哲學思想，便是由這宗教神話形成的。

當時，有不少人致力於「生主」、「梵」、「我」的探求。「生主」是太初生起的原因，以「欲望」、「熱」爲動力，創造了世界。爲了調和祂與萬象的差別，祂進入一切現象裏面，表示「生主」是維持宇宙，支配萬象的原理。但就自然法則或道德律等言，祂與原來的人格神不甚調和，終於被「梵」所代替^⑤。「梵」無「主」一字，所以既可爲「神」，又能爲「原理」。「梵」有祈禱義，祈禱的力量，能支配諸神及天地萬有。又將「梵」配合宇宙太初之本身，生萬象。同時生出彼世界，隱身於彼世界中作爲「名」、「色」進入此世界。這樣，一切的存在，就是「梵」的存在，以梵爲動力因，質料也依此成立，一切都是「梵」的

明內

筆譚

談佛陀不記說，不答說的幾個問題
趙汝毅 3

肇論淺釋（續）
羽矢辰夫著 黃玉坤譯 24

單培根 20

智銘 17

大智度論集粹之五十八
論菩薩行、生、修般若波羅蜜
智銘 30

蔡惠明 28

道綽大師與持名念佛
羽矢辰夫著 黃玉坤譯 24

28

特載

「大智度論」集粹之五十八
論菩薩行、生、修般若波羅蜜
智銘 30

蔡惠明 33

特稿

法海拾貝

行潔志彌堅、光輝照千秋
劉繼漢 34

南京大報恩寺琉璃塔
蔡惠明 33

專載

永懺樓隨筆之八十四
爲弘一法師造像之種種因緣
劉繼漢 34

觀音拯救「癌症」垂危病人奇跡
馮馮 38

馮馮 38

虛雲和尚（續）
馮馮 38

馮馮 38

佛教文藝

永懺樓隨筆之八十四
爲弘一法師造像之種種因緣
劉繼漢 34

馮馮 38

馮馮 38

馮馮 38

佛教消息
編輯室 45 43 38

編輯室 45 43 38

畫頁 封面：莫元瓊繪 降龍羅漢

面裏：王明明繪 長眉羅漢

底裏：劉繼漢繪 弘一法師像

封底：唐雲繪 無量壽佛

身體，住於「梵」，死後仍還歸於「梵」^⑥，Atman 「我」是呼吸的意思，生命維持的因素，靈魂的「我」，更是生命中不可缺少的。萬有的生命是無限「大」，生命靈魂的「我」是無限「小」，極「大」的生命與極「小」的生命和「梵」同一。所以「梵」便是「我」，生住爲「我」，死滅歸「梵」，量變質不變，能自知者，即是「解脫」。這「有我」的思想與佛陀「諸法無我」的思想，形成一強烈對比，這是古印度兩大思潮的分歧點^⑦。

「梵書」雖然未有「因緣」說，但却出現了生死流轉之說，如「百道梵書」中：「不由正確的知識，而行神事者，死後再生於此世，屬爲之餌食。」這種近乎輪迴思想，在「梵書」中雖然不多，然而對於印度思想的發展却有重要的意義。

四、奧義書 「奧義書」脫離「梵書」的神論，着重於人生哲學問題的深入探討，對以後各派系的思想有一定影響。順應「梵書」的內容，「奧義書」以認識「梵」、「我」爲特質，從而產生「慧」與「覺」，到解脫輪迴——歸於「梵」的解脫。它的理論可分爲下列幾類：

1. 認識論：「奧義書」中的所謂「有」，乃指主觀精神認識的主體，亦以知爲本質的「有」，故「有」即「知」。再就知的能力言，「有」即「我」。雖然本體不可認識，但我具有「能見」、「能聞」的能力。關於「我」本「梵我一如」原則，而此我即是彼梵」，其本性爲「淨」，主客統一，「我」的本質即實在的本性。故「我」完全是超經驗的純粹主體，是常住不變的實在。

奧義書關於「阿特曼」分爲「形軀我」、「感性我」、「生命主體我」、「絕對我」，有「四位說」與「五藏說」，對這些說的「知」，能化出智慧，歸於「妙樂」的「梵」境地。

2. 本體論：奧義書中的「有」是本體上的絕對「根本有」，是不可測，不容置疑的。它是無始本有的獨立體，是不死、不壞、不朽、常恒、無限的。而本體是存在（有）虛空（無），相依相成混爲一體的東西。爲後世各派系所深究的主要課題。

3. 現象論：奧義書對現象論有三個原理，a. 唯心論的見解，「識」所成「我」是「梵」，一切爲「識」支配、建立，「識」爲一切因。b. 汎神的見解，把現象認爲是汎神形式。如錢多責耶奧義書說：「天是他的頭，太陽是它的眼睛，風是它的呼吸，虛空是它的軀幹，水是它的液汁，……」表現了汎神論的豐富幻想力。「梵」有「真相」與「顯相」。「真相」是本體，「顯相」爲形式、是本體及現象相對而成立的。所謂「實在是梵」即如此。c. 實在論者，以萬物生於「梵」，但萬物與「梵」各自獨立存在，有二元論傾向。但「梵」爲內在原動力、動力因，故有如子屬於父，然仍具備獨立性之義。依「百驃仙傳」，「梵」有兩面。「明」與「無明」，由「無明」生萬象、由「明」生本體，在其一元論哲學要求下，將「梵」本身的純淨，沒法離開現象界而不清淨。

4. 人生觀 繼承梵書之說，奧義書的輪迴輪中以有情生命得現實的身體，但也包含着本體的「梵」，布里哈得奧義書說：「真實根身雖然不淨，在「四位說」中的熟眠位時，得以發現「真我」的狀態。」買德拉耶那奧義書更立「覺位」爲「解脫位」。輪迴之不能解脫，是由於造業過、現、未（三世）的不滅而有，對於三世因果之生死相續，立志出離，通過修行，發展本體真我的智慧（梵智），歸於「梵」的境界。奧義書的解脫觀念，樹立了不少後世理論的基礎^⑧。

奧義書雖然雄霸了印度宗教思想一段時間，但也有它沒落的

時候。由於刹帝利族勢力增強，以皇朝爲中心的勢力，超越了婆羅門。加上教育發展，人民知識水準提高，對尊重形式，不務實際的生活與信仰脫節，荒淫怠惰之習，引起人民強烈不滿，終於在公元前五、六世紀，佛陀出世之際，印度文化思想，不斷進步革新。各派對於奧義書雖多不滿，甚或對立；但討論內涵仍離不開奧義書的範疇。形成了一個現象，就如奧義書某一階段的綜合報告，各宗派哲學家之間，作正反面討論而已。

根據上文，奧義書及以前的梵書等，都未明顯談論因緣問題，何以到後來因緣論反爲佛教與其他教派的教理基礎呢？除了

佛陀證悟緣起的道理外。其他教派在這方面的理論，是從輪廻說轉變而來的。生死輪廻啓蒙自梵書時期，經過奧義書的發展，到佛陀時期才逐漸成熟。雖然如此，各教派都是執持己見，未見統一。

一、六師學派 對婆羅門系思想而言，六師哲學與佛教被視爲新派思想。佛教、耆那教被稱「顯教」，其餘的稱之爲「外道」，所以又叫「六師外道」：

1. 富蘭那迦葉：倫理的懷疑者，認爲善惡依習慣而定，爲善爲惡都不應有業報，不會加於身上。由此，主張「行爲無作用」。

2. 末伽梨拘舍羅：極端的「定命論」，人的行爲、命運，由自然法則支配，非人力可以轉移。有情染罪無因無緣，賢愚一切人部會流轉輪廻，苦亦預定，無法增減，唯有到八百四十萬劫後的宇宙終期，才能解脫，佛陀稱之爲「邪命外道」。

3. 阿耆多，是純粹的「唯物主義」，主張人是地、水、火、風四大所成，死後復歸於四大。而「能力」入於「空」。死後並無任何靈魂存在。所以人生應該捨棄嚴肅道德，但求快樂，無善惡果報。印人稱爲「順世派」，佛陀稱爲「順世外道」。

4. 婆浮陀伽旃那，主張「常住論」，人由地、水、火、風、苦、樂、生命七種要素合成，聚散而有生死現象，人之死，爲七種要素的間隙切斷，對人命靈魂沒有關係。人是自然而生，故無創造者，即使殺人也是「道德」的行爲。

5. 散若夷毗羅離子，擅說「有」、「無」，屬「詭辯派」，對於「未來」，則主張當時覺「有」則「有」，覺「無」則「無」，故又名「懷疑論」。亦認爲人在知識論上是屬於「無知者」。

6. 乾尼子若提子，是耆那教的開山祖師，大悟後被稱爲「大雄」，與佛陀地位相等。主張「命」與「非命」二元論，維持極端「苦行」，嚴守不殺生。他的學說，全依對事物多方面觀察的「相對」主義，作爲認識論的根據⑨。

以上的「六師外道」，似乎未有經過佛陀般的大徹大悟，只是順應潮流而自我發揮。與此同時，比較盛行而有組織的三個革新派別：唯物派，耆那教及佛教，教理上頗爲完整，其中又以佛教最爲具足。

二、唯物派 是純粹「唯物主義」的一個派別。首先不承認天堂、地獄、精神等形而上學說。繼而認爲宇宙乃由氣、水、火、土四種可知覺的元素構成。物體之死亡，爲四元素之解體。人存在是求快樂爲目的，對於精神，意識的問題，認爲可用「知覺」證明，但這不是非物質的精神本體屬性。意識只是物質的副產品，絕無意識獨立存在於身體之外的事實。世界事物都是偶然而生，沒有任何因緣作用。這派的學說，乃婆羅門神教的極端反對者。

三、耆那教觀就宗教與道德觀而言，耆那教比較上面各派，在業的理論上，有極大的發揮。首先耆那教崇拜「自由靈魂」——完全的靈魂，反對神的存在。這個由聽、視、味、觸、意語五種

原理所產生的靈魂，受到「下降性」物質的「業」力流入，阻碍靈魂的「上升性」及至解脫界。又由於靈魂被限制在物質所組成的身體中，靈魂被束縛於感情意欲主體力量中。由之，業力與行為產生欲望、追求滿足，構成此「肉體身」。這「肉體身」的身、口、意行為活動由「靈魂」的震動而有，故苦樂自己所造。身、口、意作業的實踐，行為顯現，會形成將來生存的作用力，加上耆那教認為靈魂有六種（地、水、火、風、植物、動物），是「輪迴性」的，因此在求解脫之時嚴守殺戒，極端苦行。一面由苦行滅「過去業」，另一面由苦行防止新業流入，靈魂才得以淨化。

除此之外，耆那教的其他理論，更開現代理論之先河。如知識的判斷由邏輯形式化為依歸，由觀察、經驗、推理而來的「知」和由分析、比較、證實而來的「識」，推求實在的「知識」。又如「原子論」，以宇宙的成立是「原子」與「點」這「極微物」蘊含由「運動」產生狀態變化。……等等，都有現代物理學的影子^⑩。

四、六派哲學 1. 正統婆羅門系統：「彌薩派」，繼承「梵書」的儀式。「吠檀多派」，繼承奧義書的思想。

2. 旁系婆羅門系統：「數論派」，建立二元論的世界觀，說宇宙的根源，是物質原理的自性和精神原理的神我二種。由此二元開發大我、五知根、五作根、心根、五唯五大，二十三諦，說明一切。「瑜伽派」是以數論思想為背景，構成實修人生論。

3. 非婆羅門系統：「勝論派」主物理世界觀，對宇宙觀從多元論而立論。用實、德、業、同異、和合、根本六句義的範疇來解釋宇宙間一切現象。「正理派」以勝論思想作為背景，論究因明正理。

六派哲學的成立時間，約在「佛教」盛行之後，在歷史上這六派哲學被認為是婆羅門支派的延續似可從畧^⑪。

總括上文的概述，吠陀或以後的宗派，都未有正確地談論因果，緣起問題。他們這方面的研究，全是依「梵書」以後的世界起源論及輪迴思想作為塑材，未能體會緣起的真義。佛教在這方面，就表現得十分出色。

佛教的緣起觀

眾所周知，佛教不是有神論的宗教。佛陀向眾生開示自己所證悟的真理，希望眾生也可以出離這個無常、苦的世間。當佛陀涅槃後，他所留下的經教，是眾生作為解脫的依據。這些經教在世及入滅後，曾無數次被論師分析與研究，自然不可避免的有演繹性的發展和改變。

一、佛陀在世時期 我們從「緣法經」中可發現佛說緣起法的特性，有以下幾種：

(一)客觀性——緣起論的存在有其客觀性，並非主觀的產物，阿含經云：「非我所作，亦非餘人作。然彼如來出世及未出世，法界常住，彼如來自覺此法，成等正覺。」可見緣起法是法爾如是的。

(二)根本性——世間一切現象，千殊萬異，但它的演變發展，皆有一定法則，這法則就是因緣法。

(三)普遍性——世間一切事物，大至於宇宙，小至於微塵，無一不隨因緣法的變異而變異。

(四)恒常性——因緣法是萬世不替之法，無始以來，乃至現在、未來，法住法界，恒常存在，這法，便是因緣法。

原始佛教中，因緣法是建立於：「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無故彼無」。